

证券代码：832740

证券简称：芝星炭业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0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10 月 28 日以微信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全体董事共同推举魏安国先生主持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董事王精峰、孙康、黄彪因工作安排冲突不能现场参会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魏安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魏安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经核查，魏安国先生符合任职条件，

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魏安国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公司继续聘任魏安国先生为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经核查，魏安国先生符合任职条件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魏雨龙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公司继续聘任魏雨龙先生为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经核查，魏雨龙先生符合任职条件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维军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公司聘任李维军先生为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经核查，李维军先生符合任职条件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姜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聘任姜波先生为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经核查，姜波先生符合任职条件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记录及决议》

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30 日